

1. 為加速汰換老舊管線，產業發展局已督促瓦斯公司依管線汰換原則訂定分年汰換計畫，惟臺北市區埋設 50 年以上管線達 18 萬餘公尺，允宜加速汰換，確保用氣安全：產業發展局為督促轄內 4 家瓦斯公司加速汰換老舊管線，自 109 年起依臺北市公用天然氣事業輸儲設備漏氣檢測及防範計畫，要求各瓦斯公司每年汰換長度不得低於前 2 年汰換計畫預計汰換長度之平均值，及加速汰換 79 年以前漏氣風險較高之鍍鋅鋼管及中壓鑄鐵管，後續並多次邀集經濟部能源局（112 年 9 月 26 日改制為經濟部能源署）、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下稱工務局）及轄內各瓦斯公司研商精進，訂定高風險管線汰換期程，如屬漏氣頻率較高之大安、萬華、大同等 3 區，69 年以前之鍍鋅鋼管、中壓鑄鐵管，應於 114 年前完成汰換。依 109 至 112 年 7 月之瓦斯漏氣搶修管線資料，搶修原因非屬外力造成（如施工、開挖損傷等）者，計有 1,326 筆，其中漏氣原因屬腐蝕、鏽蝕者計 989 筆，約占 74.59%，爰瓦斯管線因老舊腐蝕、鏽蝕致漏氣而搶修事件仍占多數。經查截至 112 年 10 月底，臺北市各行政區天然氣管線埋設超過 50 年以上者達 18 萬餘公尺（表 1），老舊管線仍多，經函請督促檢討改善。據復：針對漏氣熱點區域，埋於地下管齡 25 年以上且未使用防蝕包覆之鍍鋅鋼管，已要求瓦斯公司全面完成防蝕措施；另老舊管線汰換進度及漏氣熱點管線汰換情形，將於每季檢討會議督導瓦斯公司依限完成，以確保天然氣用氣安全。

表 1 臺北市行政區截至 112 年 10 月底天然氣管線

單位：公尺、%

行政區	天然氣管線長度	屬 61 年以前埋設管線長度	比率
合計	2,456,665	187,167	7.62
大安區	201,603	44,341	21.99
中山區	195,163	34,428	17.64
中正區	119,941	30,450	25.39
大同區	102,187	23,876	23.37
松山區	122,565	18,819	15.35
萬華區	114,983	14,572	12.67
信義區	139,479	10,006	7.17
士林區	282,263	8,884	3.15
北投區	218,655	1,791	0.82
內湖區	518,312	—	—
文山區	234,381	—	—
南港區	207,133	—	—

資料來源：整理自產業發展局提供資料。

2. 瓦斯開關閥孔蓋約近 3 成遭掩埋，有待督促各瓦斯公司儘速完成開關閥孔蓋提升作業，以維護公共安全：依臺北市道路挖掘施工維護管理辦法第 6 條第 2 項規定，施工範圍內有消防栓、瓦斯閥或自來水閥類設施，應向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瓦斯公司等單位確認地下埋設物理設資訊，且施工中不得損壞；又工務局 112 年 4 月 19 日研商各瓦斯公司所屬開關閥圖資現況確認及遭掩埋情形會議結論（三）略以，瓦斯公司申請提升開關閥案件，如有以里別申請需求，可洽詢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研議簡化行政流程。據產業發展局提供轄內遭埋沒瓦斯開關閥孔蓋資料，截至 112 年 10 月底止計 6,622 個，占使用中瓦斯開關閥孔蓋總數 22,614 個之 29.28%，占比近 3 成，其中又以大安區 1,224 個為最多，占遭掩埋孔蓋數近 2 成，亟待儘速辦理孔蓋提升，以利發生公安事故時，緊急應變搶修，經函請督促檢討改善。據復：已要求 4 家瓦斯公司於 113 年底前全數完成開關閥孔蓋提升作業。

（二）為維護傳統市場建築物結構安全，進行耐震評估及補強作業，惟部分市場尚未辦理是項作業；另部分市場建築物老舊，結構材料老化且樓層混凝土氯離子含量過高，惟未建立巡檢維護機制以確保公共安全，允待檢討改善。

行政院 106 年 12 月 28 日院臺建字第 1060040728 號函原則同意之「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公有建築物）」，明定屬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申請建造者之公有建築物，應辦理耐震評估，建築物經耐震能力評估後需補強或拆除者，應逐年擴大編列預算辦理。市場處為確保公有零售及批發等傳統市場建築物結構安全，自 99 年起，針對老舊傳統市場陸續辦理耐震評估及補強作業。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第二果菜批發市場及安東市場之建築物尚未完成耐震能力評估，另西寧市場尚未依耐震詳評建議事項辦理耐震補強或改建：**經查臺北市公有批發及零售市場之建築物屬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申請建造者，尚有第二果菜批發市場及安東零售市場建築物未完成耐震評估事宜，致無法確保其耐震能力；另查西寧零售市場之建築物，雖完成耐震評估作業，惟於 109 年 11 月耐震詳評報告書結論及建議中載以，標的物現況耐震能力評估結果，需進行補強，現況補強經費已接近重建經費 40%，若考量長期使用，建議拆除重建為宜，惟後續該處遲未辦理補強或進行改建，亦未於補強或改建完成前先行按前開方案降低建築物使用強度或搬遷等管制作為，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第二果菜批發市場建築物，已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初評，初評結果為「建築物耐震能力稍有疑慮，宜進行詳評」，並於 113 年 2 月 22 日向臺北市主管建築機關申報，後續將辦理耐震詳評；安東零售市場建築物 5、6 樓為私有住宅，非屬「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所列管應辦理耐震能力檢查申報對象，惟為保障市場攤商及民眾安全，將每年定期委請技師公會進行建築物結構安全檢查，並持續與同棟建築物之私有社宅居民協調安排進行耐震能力評估檢查；西寧市場部分，依 113 年 1 月 24 日市長午餐會報裁示將辦理改建，預計 114 年完成中繼市場及攤商搬遷，目前安排技師公會每月定期進行結構安全檢查，以確保市場攤商及民眾安全。

2. **部分傳統市場坐落之建築物老舊，結構材料逐漸老化且部分樓層之混凝土氯離子含量過高，惟尚未建立結構安全定期巡檢維護機制，及就未進行氯離子含量檢測之市場建築物研議辦理評估：**臺北市公有批發及零售市場所坐落建築物屬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申請建造者，計有龍城市場等 40 處，其中有 17 處曾於委託專業技術單位辦理耐震詳細評估或建築物材料檢查時，一併施作混凝土氯離子含量檢驗並有建議報告，其餘 23 處尚無檢驗資料。經檢視前開 17 處檢驗結果及建議報告發現，有 14 處部分氯離子含量之檢驗結果已超過 $0.3\text{kg}/\text{m}^3$ 之現行標準，更有 11 處部分氯離子含量檢驗結果超過 $0.6\text{kg}/\text{m}^3$ 。按前開建議報告內容載有，高氯離子含量建築物，目前尚無經濟、有效之技術可以澈底修復，須妥適處理以防止繼續惡化，同時配合加強檢測頻率，定期委請結構專業技師檢測標的物，一般高氯離子含量建築物釜底抽薪處理仍以拆除重建為宜。邇來已發生氯離子含量超標之木新市場，其市場建築物 3 個檢驗試體，其中 1 個檢驗結果超過 $0.6\text{kg}/\text{m}^3$ ，雖於 104 年完成耐震補強，惟 2 樓活動中心天花板仍於 112 年 9 月崩落之事件，影響市場空間公共安全，顯示建立市場建築物結構安全定期巡檢維護機制之重要性，另就尚未辦理氯離子檢測之 23 處市場建築物，亦需審慎考量進行相關評估及檢測作業，經函請研謀改善。據復：民族魚市場、八德市場及西寧市場部分，已安排每月定期委請技師公會進行結構安全檢查；第二果菜批發市場部分，已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初評，並於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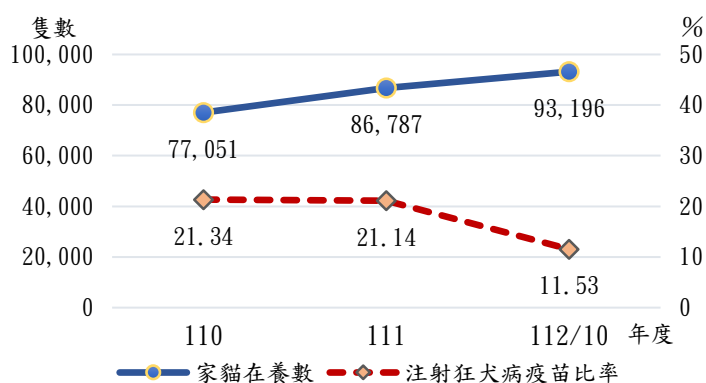
年 2 月 22 日向臺北市主管建築機關申報，後續將辦理耐震詳評；第二家禽批發市場將於 113 年 8 月份進行巡檢，後續將依結構工程技師評估巡檢頻率；其餘 35 處將每年定期安排臺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進行市場結構安全檢查，後續亦將視各市場結構安全檢查情形及實際需要，適時評估辦理氣離子檢測作業，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三) 近年家貓在養數逐年增加，增幅逾 2 成，惟注射狂犬病疫苗比率反呈遞減趨勢，另為控管街貓數量，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街貓友善照護行動方案，惟執行志工人數逐年遞減，或未於絕育率較低之行政區加強執行街貓絕育等情事，均有待檢討改善。

動物保護處(下稱動保處)為辦理動物傳染病防治及控管街貓數量，112 年度分別編列預算 745 萬餘元及 646 萬餘元，辦理動物防疫檢驗與宣導，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街貓友善照護行動方案(Taipei Cat Care Programme, 下稱 TCCP)。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近 3 年家貓在養數逐年增加，增幅逾 2 成，惟注射狂犬病疫苗比率反呈遞減趨勢，有待研謀改善：依臺北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第 5 條及臺北市對狂犬病有感受性之寵物種類、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標示方法及注意事項二、三(一)規定略以，由飼主攜帶滿 3 個月齡之對狂犬病有感受性之寵物(犬、貓等)等至動保處或指定處所，每年施打動物狂犬病疫苗。動保處為提醒飼主帶寵物施打狂犬病疫苗，除寄發簡訊通知飼主、發布新聞稿、宣導影片及社群媒體貼文外，並與轄內各里辦公處、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免費狂犬病預防注射活動，110 年起至 112 年 10 月底止，累計寄發 11 萬 1,968 封簡訊，辦理 273 場次活動。據動保處統計，110 至 112 年 10 月底止，臺北市在養貓隻分別為 7 萬 7,051 隻、8 萬 6,787 隻、9 萬 3,196 隻，家貓數量呈逐年上升趨勢，上升幅度達 20.95%，惟貓注射狂犬病疫苗數量僅分別為 1 萬 6,439 隻、1 萬 8,349 隻、1 萬 750 隻，注射比率自 110 年之 21.34% 下降至 112 年(10 月)之 11.53% (圖 1)，主要係家貓多於室內飼養，或飼主顧慮貓隻注射狂犬病疫苗有引發腫瘤風險，致影響接種意願，鑑於我國仍屬狂犬病疫區，經函請研謀善策。據復：將向執業獸醫師加強宣導狂病防疫重要性及相關法令規定，並與臺北市獸醫師公會合作辦理獸醫師繼續教育課程；另自 113 年起調整家犬貓狂犬病巡迴注射活動之場地規劃，優先選擇對家貓較友善之室內場地辦理，提升飼主攜家貓外出施打疫苗之意願。

圖 1 臺北市家貓數量與貓注射狂犬病疫苗比率



資料來源：整理自動保處提供資料。

2. 為控管街貓數量，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街貓友善照護行動方案，惟執行志工人數逐年遞減，或未於絕育率較低之行政區加強執行街貓絕育，有待檢討改善：動保處為減緩轄內街貓繁衍數量，改善街道環境、街貓發情期間噪音困擾、公共衛生等問題，補助民間團體辦理 TCCP。申請